

县十九届人大六次会议
会议文件（四）

米易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米易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杨方春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米易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求，着力夯实财源基础、增强发展动能，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领域和重大任务支出，统筹推进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促改革各项工作，为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提供坚实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0,465 万元（同比增长 7.67%），

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调入资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总量 328,60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5,166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终结转结余，支出总量 328,60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66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总量 184,5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1,141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年终结转结余，支出总量 184,52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7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总量 4,7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32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年终结转结余，支出总量 4,75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按照上级政策规定，从 2018 年起，全县社会保险基金上划市级统管，县级不再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五）地方政府法定债务

2024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449,152 万元，2025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因外债汇率变动增加政府债务合计 139,606 万元，偿还到期政府债务 14,734 万元，2025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574,024 万元，在预计政府法定债务限额

617,197 万元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以上预算执行情况提请本次会议审查批准。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执行情况为全年预算执行预计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上级财政办理结算后将会有所变化，届时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深耕财源蓄动能，厚植财力促发展

着力涵养财源。认真贯彻关于推动经济回升向好的若干政策措施，落地落实县级配套政策。安排资金 0.17 亿元用于消费品以旧换新、大规模设备更新、发放地方消费券等，促进消费提振。深入实施财金互动，全年县域金融机构为企业授信 24 亿元、发放贷款 21 亿元。统筹安排上级清欠债券和本级资金 4.4 亿元用于清偿拖欠企业账款，落实减税降费 6.1 亿元，有力提振企业发展信心。精准落实惠企政策，推动新增规模以上企业 47 户、限上个体 43 户。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等资金 2.3 亿元，用于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完善，助力企业产业转型升级，不断夯实财源基础。

全力强化征管。锚定全年收入目标不放松，会同征管部门协同发力、协同攻坚，定期召开收入调度会议，强化收入分析、信息共享、形势研判。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点领域，强化税收综合治理，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实行“清单制+责任制”管理非税收入，深挖非税潜力拓增量，积极盘活存量资产资

源，确保相关收益及时足额入库。2025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8.05亿元，同比增长7.67%，首次突破18亿元大关，圆满完成全年收入目标。

奋力向上争取。强化部门间协同配合，认真研究政策，聚焦重点项目建设和重点产业发展，梳理项目清单，动态更新争取资金台账，加强争资经费支持与考核激励，推动各部门全力争取上级财力性补助资金、专项补助资金、债券资金。2025年，全县共争取到位上级补助资金26.4亿元，同口径增长20.1%，创历史新高，其中到位项目建设一般债券资金1.19亿元，为历年最多。首次争取到省级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资金0.4亿元。

（二）聚焦重点优支出，兜牢民生促共富

有保有压强统筹，精打细算优支出。把过紧日子贯穿于预算管理全过程，刚性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全年“三公”经费压减10.14%。严守“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足额编制、优先保障，确保“三保”执行监测不留死角、风险处置不留隐患，全年全县“三保”支出通过绿色通道实现零延迟兑现。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统筹安排资金，全力保障重点建设支出。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5.52亿元，同口径增长8.25%，保持适当的支出强度。

聚焦重点顾全局，精准发力促共富。紧紧围绕“一个片区、七种模式”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统筹调度资金，全力保障重点

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投入资金 2.07 亿元，支持“一个片区”共同富裕建设，新山乡“幸福里”、撒莲镇“稻香里”粮食安全主题新村、省农科院“一库一院三中心”等项目有力推进，片区发展质效持续提升。投入资金 4.73 亿元，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城南片区福园公园、西环路至 G227 道路工程、东站入城道路等项目有力推进，群众居住环境日益改善，城市品质持续提升。投入资金 0.75 亿元，支持“群众体育在身边”“农村共富路”等共富建设模式有力推进，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群众文体设施等，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共同富裕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坚实兜底强保障，倾情倾力惠民生。持续加大教育、卫生、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投入，全年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67%。投入资金 4.24 亿元，实现教育“两个只增不减”目标，着力完善教育硬软件设施。投入资金 0.94 亿元，不断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构筑未成年人“六位一体”关爱保护屏障，着力保障“一老一小”。投入资金 0.84 亿元，深入推进医疗领域改革，支持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等工作。拨付创业就业补助资金 0.13 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0.8 亿元，精准帮扶自主创业 198 户、带动就业 610 人。投入资金 1.14 亿元，全面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健全托底机制，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月分别提高 50 元、75 元，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月提高 30 元、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每年提高 30 元。

（三）深化改革强活力，精细监管提质效

持续深化改革。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部署要求，做好政策衔接工作。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大精细化、标准化管理力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对 25 个政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66 亿元。深化国企改革，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属国有企业监管的通知》《米易县县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等管理规定，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组建米发展集团，推进县属国有企业间良性互动，拓展发展空间。

全力化解风险。建立债券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机制，认真研究债券政策，积极谋划储备新增债券项目，管好用好债券资金。严格履行偿债责任，将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纳入年初预算。严格落实债务风险防控要求，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全力争取上级化债支持，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化解存量债务。全年按期足额偿还债务本息 9.73 亿元，其中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6.8 亿元，连续三年超额完成化解任务。2025 年，我县债务管理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获一般债券奖补额度 0.1 亿元，是攀枝花市唯一被表扬的县（区）。

切实强化管理。始终保持财经纪律专项治理高压态势，制定印发《推进财政绩效监督“三管三必须”落地见效实施细则》，全面完成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对全县

27家单位开展了会计监督、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监督等专项检查，对6家代理记账机构开展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强化“一卡通”资金使用管理，全县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成功发放补贴1.92亿元，涉及57个项目，惠及9.04万人。强化政府投资评审管理，全年审查金额2.2亿元，审定金额2.01亿元，节约财政资金0.19亿元，综合审减率8.4%。

主动接受监督。严格贯彻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和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全面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和审查意见，及时报告预算调整、政府债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认真落实人大深化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建设要求，按要求完成数据上报等工作，实现预算执行动态监测。积极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事项12件，办结率100%、满意率100%，认真听取、吸纳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2025年财政工作顺利收官，为“十四五”画上圆满句号。回顾五年，全县财政工作经受住了经济下行的严峻考验，成功防范了风险，圆满完成了各项管理改革任务，为米易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是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十四五”期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先后突破13亿元、16亿元、18亿元关口，年均增长10.1%，收入规模稳居全市县（区）前列。收入增长的同时，强化财政资金统筹调度，实施综合预算管理，五年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

达 125 亿元，年均支出 25 亿元，保持适当的支出强度。

二是民生保障坚实有力。“十四五”期间，全县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不断加大对民生保障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投入力度，五年累计投入民生资金 82 亿元，相继实施了“十大民生实事”

“3+1 标志性民生工程”等，民生支出占比保持在 65% 以上并逐年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三是争取资金成效显著。“十四五”期间，全县上下把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和债券资金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举措，深入研究上级政策，加大对接沟通力度，先后争取到前进渠灌区改造、红旗堰灌区建设、城南老旧小区改造、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试点等重大项目资金，地方政府债券规模逐步增加。全县争取上级各类资金从“十三五”末的 18.3 亿元增加到 2025 年的 26.4 亿元，五年来争取上级资金累计达 102 亿元。

四是管理改革提质增效。“十四五”期间，认真落实中央、省、市财政管理改革各项要求，全面强化财政监督管理，有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财政治理效能严实有力。“十四五”期间，我县因债务风险防控有力获省政府督查激励，金融生态环境评价连续两年排名位居全省同类县（区）前四名。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县政府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以及代表委员们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乡镇各部门密切配合、扎实工作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

认识到财政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收入持续增长缺乏支撑，财源的培育与壮大亟需加力；刚性支出需求持续增长，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财政风险防范还需加力；部分资金使用绩效不高，财政资金统筹和监督还需加力。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研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三、2026年预算草案

（一）2026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

2026年，财政工作将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会、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县委十五届八次全会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扣“一个中心，四大定位”发展布局，把握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机遇，加大财政资源统筹，着力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资金使用效益，稳妥有序防范化解财政风险，确保财政稳健运行。

2026年预算编制坚持的原则：**一是**深掘收入潜力。科学合理编制收入预算，大力盘活闲置低效资产，多措并举积极拓展收入来源，确保收入稳定增长。**二是**统筹安排支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有保有压、量力而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形成合力，加大对重点领域、重大战略支持力度。**三是**坚持科学管理。全面落实财政资金、项目、政策“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坚持预算法定，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四是**筑牢安全防线。兜牢兜实

“三保”底线，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新增隐性债务，增强财政运行可持续性。

（二）2026年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736 万元（同口径增长 6%以上），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调入资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收入总量 282,245 万元；拟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666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总量 282,245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1,2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后，收入总量 145,421 万元；拟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7,621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支出总量 145,421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总量 2,018 万元；拟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18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支出总量 2,018 万元。

（三）县级预算支出重点安排情况

按照《预算法》“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围绕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财政可持续要求，统筹县级自有财力和上级提前下达的财力性补助，按照“保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保发展、保安全”的重点支出方向，

2026年，县级可用财力安排预算支出259,140万元。具体构成为：

1.保基本民生方面安排支出27,625万元，占支出预算的10.7%。一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支出13,934万元；二是支持教育文化事业，安排支出1,882万元；三是强化卫生健康保障，安排支出2,747万元；四是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安排支出3,205万元；五是保障其他民生项目，安排支出5,857万元。

2.保工资方面安排支出104,754万元，占支出预算的40.5%。

3.保运转方面安排支出29,879万元，占支出预算的11.5%。

4.保发展方面安排支出55,280万元，占支出预算的21.3%。

主要用于推动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促进经济稳定增长，支持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等方面。

5.保安全方面安排支出39,002万元，占支出预算的15%。主要用于支付政府债务还本付息、PPP项目支出责任等。

6.总预备费安排2,600万元，占支出预算的1%。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的突发事件处理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以上2026年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在县级年度预算批准前，安排了部分必须支出，用于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

四、2026年财政主要工作

围绕以上预算安排，2026年财政将坚决落实县委、县政府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审查意见和决议决定，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挖潜增收，夯实财政保障根基

一是千方百计组织收入。紧盯全年收入预算，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税源建设服务，依法推进税收征管。全面压实征管部门主体责任，深挖非税收入潜力，加大清理盘活国有闲置资产资源，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精准发力全力争取。紧盯国省政策导向，紧抓“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强县扩权赋能改革试点”等有利契机，聚焦“两重”建设、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及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积极谋划、包装和储备项目，安排专项经费支持县级部门做深做实项目前期工作，靶向争取上级支持，力争全年争取上级资金增长10%以上，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二）统筹优化，聚力民生重点领域

一是坚持习惯过紧日子，将厉行节约作为政治任务，刚性压减“三公”经费，严控一般性支出费用，腾出财力用于民生重点支出。二是聚焦民生福祉，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民生政策保障范围和标准的有关规定，足额保障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社保等领域基本民生支出。聚焦全县2026年民生实事，全力筹集资金，持续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归属感。三是全力保障重点。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支出结构，聚焦全县共富试验区建设等重点工作，切实增强财力保障，更有力助推发展。

（三）务实求新，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不断健全财力统筹模式。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财政支持发展方式改革，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深化国企管理改革。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国企改革的要求，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聚焦薪酬制度改革、产业评级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三大方向，全力推动县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三是深化国资管理改革。实施国有资产资源清理盘活三年攻坚行动，建立闲置低效国有资产资源台账，深入分析盘活潜力，科学制定针对性强、可操作的盘活利用方案，依法依规推动全县闲置资产资源盘活利用提质增效。

（四）持续发力，守牢安全风险底线

一是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刚性支出足额保障、重大战略任务重点支持的财政保障序列不动摇，对“三保”支出、库款保障等实行动态监控，确保财政稳健运行。二是强化财政监督管理，不断完善“五位一体”财会监管体系，全面落实财政资金、项目、政策“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高效。三是持之以恒抓好债务管理工作，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存量项目建设运营，全力争取再融资债券、新增专项债券等“一揽子”化债政策资金支持，多渠道有效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新征程蕴含新机遇，新使命更待新作为。我们将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以攻坚克难的勇气、开拓进取的毅力，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主动担当、拼搏奋进，全面落实各项目标任务，为米易县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贡献财政更大力量。